



231712050363



迅捷检测

检测报告

迅捷检字[2026]X284号

项目名称: 仙桃绿色东方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6年3月有组织废气监测(二)

委托单位: 仙桃绿色东方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监测

报告日期: 2026年3月10日




湖北迅捷检测有限公司

(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





说 明

- 1.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无签发人签字无效；无  章不具备法律效力，仅供参考。
- 2.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未经检测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 3.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或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5.委托单位对本报告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复测申请，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测费。
- 6.本公司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8.除客户书面要求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 9.本次检测所涉及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应满足生态环境监测领域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文件的规定。
- 10.如果项目左上角标注“*”，表示该项目为本公司分包项目。

本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湖北迅捷检测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湖北省仙桃市长埡口镇长虹工业园创新路 1 号

联系电话：13117111004

邮政编码：433000



检测报告

一、检测情况

1、项目名称：仙桃绿色东方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有组织废气监测（二）

2、项目所在地：仙桃市循环经济产业园

3、委托单位：仙桃绿色东方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4、联系方式：18307284799

5、采样时间：2026 年 3 月 2 日

检测基本情况见表 1，样品信息见表 2，监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1，现场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2。

表 1 检测基本情况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经纬度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DA002 (2#排气筒)	E113.392566° N30.342711°	烟气参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低浓度颗粒物；汞；氯化氢；钴、镉、砷、铅、铬、铜、锰、镍及其化合物；镉、铊及其化合物	每月检测 1 天，每天检测 3 次取均值

表 2 废气样品信息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介质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DA002 (2#排气筒)	滤膜	Q260302121	Q260302122	Q260302123	低浓度颗粒物
	吸收液	Q260302121	Q260302122	Q260302123	氯化氢
	吸收液	Q260302121	Q260302122	Q260302123	汞
	滤筒	Q260302121	Q260302122	Q260302123	钴、镉、砷、铅、铬、铜、锰、镍及其化合物；镉、铊及其化合物

二、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3。

表 3-1 ◎DA002 (2#排气筒)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测定 均值	标准 限值	检测 结论	
	◎DA002 (2#排气筒)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80			/	/	/	
烟道截面积 (m ²)	1.5394						
烟气平均温度 (°C)	135.7	136.0	137.4				
烟气平均流速 (m/s)	19.7	20.2	18.6				
烟气含氧量 (%)	9.4	8.8	9.0				
基准氧含量 (%)	11.0	11.0	11.0				
烟气含湿量 (%)	20.4	20.5	20.3				
烟气流量 (m ³ /h)	109173	111944	103077				
标态干烟气量 (m ³ /h)	58393	59755	55069				
二氧化硫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16	21				11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14	17	9	13	10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0.93	1.3	0.61	0.95	/	/
氮氧化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176	127	149	151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152	104	124	127	30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10.3	7.6	8.2	8.7	/	/
一氧化碳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5	5	<3	3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4	4	<3	3	10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0.29	0.30	<0.165	0.20	/	/
低浓度 颗粒物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1.9	2.3	1.8	2.0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1.6	1.9	1.5	1.7	3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0.11	0.14	0.099	0.12	/	/

注: 有组织废气排放标准限值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表 4 限值, 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表示固定污染源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平均值计算时以零计, 下同。



表 3-2 ©DA002 (2#排气筒)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测定 均值	标准 限值	检测 结论
		©DA002 (2#排气筒)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80					
烟道截面积 (m ²)		1.5394					
烟气平均温度 (°C)		137.4	135.7	135.0			
烟气平均流速 (m/s)		19.0	18.8	19.5			
烟气含氧量 (%)		9.6	9.7	9.9	/	/	/
基准氧含量 (%)		11.0	11.0	11.0			
烟气含湿量 (%)		19.2	19.4	20.2			
烟气流量 (m ³ /h)		105294	104185	108065			
标态干烟气量 (m ³ /h)		56891	56436	58031			
氯化氢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1.87	1.88	1.90	1.88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1.64	1.66	1.71	1.67	6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0.106	0.106	0.110	0.108	/	/
汞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0.0025	<0.0025	<0.0025	<0.0025	0.05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1.42×10 ⁻⁴	<1.41×10 ⁻⁴	<1.45×10 ⁻⁴	<1.43×10 ⁻⁴	/	/
铬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4.59×10 ⁻³	5.91×10 ⁻³	3.73×10 ⁻³	4.74×10 ⁻³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4.03×10 ⁻³	5.23×10 ⁻³	3.36×10 ⁻³	4.21×10 ⁻³	/	/
锰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8.36×10 ⁻³	1.03×10 ⁻³	7.05×10 ⁻³	5.48×10 ⁻³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7.33×10 ⁻³	9.12×10 ⁻⁴	6.35×10 ⁻³	4.87×10 ⁻³	/	/
镍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1.61×10 ⁻³	2.99×10 ⁻³	1.60×10 ⁻³	2.07×10 ⁻³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1.41×10 ⁻³	2.65×10 ⁻³	1.44×10 ⁻³	1.83×10 ⁻³	/	/
铜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6.32×10 ⁻²	0.104	6.75×10 ⁻²	7.82×10 ⁻²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5.54×10 ⁻²	9.20×10 ⁻²	6.08×10 ⁻²	6.94×10 ⁻²	/	/
砷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6.91×10 ⁻⁴	6.74×10 ⁻⁴	5.73×10 ⁻⁴	6.46×10 ⁻⁴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6.06×10 ⁻⁴	5.96×10 ⁻⁴	5.16×10 ⁻⁴	5.73×10 ⁻⁴	/	/

迅捷检测
专用章

铅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5.09×10 ⁻²	4.70×10 ⁻²	4.30×10 ⁻²	4.70×10 ⁻²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4.46×10 ⁻²	4.16×10 ⁻²	3.87×10 ⁻²	4.17×10 ⁻²	/	/
锑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5.55×10 ⁻⁴	5.05×10 ⁻⁴	4.59×10 ⁻⁴	5.06×10 ⁻⁴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4.87×10 ⁻⁴	4.47×10 ⁻⁴	4.14×10 ⁻⁴	4.49×10 ⁻⁴	/	/
钴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1.97×10 ⁻⁴	2.73×10 ⁻⁴	1.87×10 ⁻⁴	2.19×10 ⁻⁴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1.73×10 ⁻⁴	2.42×10 ⁻⁴	1.68×10 ⁻⁴	1.94×10 ⁻⁴	/	/
铊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8×10 ⁻⁶	<8×10 ⁻⁶	<8×10 ⁻⁶	<8×10 ⁻⁶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8×10 ⁻⁶	<8×10 ⁻⁶	<8×10 ⁻⁶	<8×10 ⁻⁶	/	/
镉	实测排放浓度 (mg/m ³)	6.00×10 ⁻⁴	5.61×10 ⁻⁴	4.96×10 ⁻⁴	5.52×10 ⁻⁴	/	/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5.26×10 ⁻⁴	4.96×10 ⁻⁴	4.47×10 ⁻⁴	4.90×10 ⁻⁴	/	/
钴、锑、 砷、铅、 铬、铜、 锰、镍及其 化合物合计	实测值 (mg/m ³)	0.130	0.162	0.124	0.139	/	/
	基准氧含量测定值 (mg/m ³)	0.114	0.144	0.112	0.123	1.0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7.40×10 ⁻³	9.16×10 ⁻³	7.20×10 ⁻³	7.92×10 ⁻³	/	/
镉、铊及其 化合物合计	实测值 (mg/m ³)	6.00×10 ⁻⁴	5.61×10 ⁻⁴	4.96×10 ⁻⁴	5.52×10 ⁻⁴	/	/
	基准氧含量测定值 (mg/m ³)	5.26×10 ⁻⁴	4.96×10 ⁻⁴	4.47×10 ⁻⁴	4.90×10 ⁻⁴	0.1	合格
	排放速率 (kg/h)	3.41×10 ⁻⁵	3.17×10 ⁻⁵	2.88×10 ⁻⁵	3.15×10 ⁻⁵	/	/

注: 镉、铊及其化合物以 (镉+铊) 计, 钴、锑、砷、铅、铬、铜、锰、镍及其化合物以 (钴+锑+砷+铅+铬+铜+锰+镍) 计。

三、质量控制

公司采取各项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 1、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 均经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
- 2、所使用的检测仪器设备产权均为本公司自有, 检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 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检测仪器在使用前后进行了校准, 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 4、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储存等过程均按《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进行。



5、检测过程根据《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 373-2007)、《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采用空白样品、质控样、曲线校核等进行质量控制。

6、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质量控制统计结果见表4。

表4 废气质量控制统计表

检测项目	结果评定		
	全程序空白	质控样	曲线校核
低浓度颗粒物	合格	—	—
氯化氢	合格	合格	合格
汞	合格	合格	—
镉	合格	合格	合格
铊	合格	合格	合格
锑	合格	合格	合格
砷	合格	合格	合格
铅	合格	合格	合格
铬	合格	合格	合格
铜	合格	合格	合格
锰	合格	合格	合格
镍	合格	合格	合格
钴	合格	合格	合格

注：“—”表示根据检测标准无法评价或不需要评价。

四、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主要仪器及检出限

本项目所使用的检测仪器及检测方法、检出限见表5。

表5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方法依据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MH3300型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XJCY009-01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MH3300型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XJCY009-01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MH3300型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XJCY009-01	3mg/m ³



	HJ 693-2014	测试仪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2018	MH3300 型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XJCY009-01	3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ES225SM-DR(E)型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XJFX002-02	1.0mg/m ³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YC7000 型离子色谱仪	XJFX007-01	0.2mg/m ³
汞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43-2009	ZYG-X 型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XJFX021-01	0.0025mg/m ³
铬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ICP-MS 7800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XJFX011-01	0.3μg/m ³
锰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ICP-MS 7800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XJFX011-01	0.07μg/m ³
镍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ICP-MS 7800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XJFX011-01	0.1μg/m ³
铜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ICP-MS 7800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XJFX011-01	0.2μg/m ³
砷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ICP-MS 7800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XJFX011-01	0.2μg/m ³
镉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ICP-MS 7800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XJFX011-01	0.008μg/m ³
铋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ICP-MS 7800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XJFX011-01	0.02μg/m ³
钴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ICP-MS 7800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XJFX011-01	0.008μg/m ³
铊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ICP-MS 7800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XJFX011-01	0.008μg/m ³
铅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ICP-MS 7800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XJFX011-01	0.2μg/m ³



附图1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2 现场监测点位图



报告结束

编制: 白露 审核: 王明 签发: 郑永莉

日期: 2026.03.10 日期: 2026.3.10 日期: 2026.3.10



